附件 3

编号：郑建文〔2021〕225 号附件 1

# 整 改 通 知 书

河南汇钧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等 9 家企业（具体名单详见郑建文〔2021〕225 号附件 1）：

根据《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勘察设计市场和质量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的通知》（豫建设计〔2021〕299 号）要求，我局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对你企业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、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许可后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。经核查，你企业存在以下问题需整改：

**1.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：（1）凤峰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在青岛天人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注册；（2）王丹丹一级注册建筑师在山西地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注册；（3）缺少 2 名一级注册建筑师和 2 名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；（4）建筑专业技术人员张丽静毕业专业、职称专业与所上岗位要求不符，不予认可；（5）电气专业王振未提供职称证书；（6）缺少 1 名给水排水专业技术人员；（7）张小波、王保中、秦晓辉、陈传升身份证扫描设备号与其余人员不一致，身份存疑，待核查。**

**2.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：（1）缺少 1 名二级注册建筑师、1 名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、1 名园林专业技术人员、1 名给水排水专业技术人员；（2）电气专业王振未提供职称证书；（3）王保中身份证扫描设备号与其余人员不一致，身份存疑，待核查。**

**（相关企业资质动态考核专家检查发现存在问题详见郑建文〔2021〕225 号附件 1）**

请你企业立即对上述问题进行整改，整改期限至 2022 年 3 月 1 日。书面整改报告及相关资料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前报我局。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然不合格的，我局将提请上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》（建设部令 160 号）第二十五条的规定撤回你企业的相应的资质。

备注：1.请你企业在 2021 年 12 月 24 日前反馈《整改通知书收件回执》（书面一式 2 份，应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）至市城建局勘察设计处。2.联系电话：67188925，联系地址：市城乡建设局勘察设计处（16 楼 1602 室），中原区淮河西路 25 号。

2021 年 12 月 15 日